

附件 2:

客户用电报装所需资料清单

一、高压新装、增减容

(一) 统建新装（小区公变新装）所需资料：

统建新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客户身份证明资料；2. 用电地址物业权属证明资料（土地使用证、规划建设许可证）；3. 经办人身份证明资料、授权委托书（客户本人办理无需此项）；4. 用电负荷类别明细表（统建住宅）；5. 用电工程项目批准文件、总平面规划图/电房位置平面图（小区报装时出示）；6. 集抄技术方案7. 供电监管机构明文要求提供的其它资料。 <p>注意：上述资料需提供原件，以及经客户核实与原件相符并由客户签名的 A4 复印件 1 份。</p>
------	---

(二) 高压新装、增容（永久）所需资料：

高压新装、增容（永久）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客户身份证明资料；若客户暂时未能提供《营业执照》或《组织机构代码证》的，由客户提供《暂时未能提供营业执照声明》，待客户办理营业执照后补充完善；2. 用电地址物业权属证明资料（原用电范围内增容用电，如客户档案已有该项，无需提供；原用电地址不详细的需提供该项资料）；3. 经办人身份证明资料、授权委托书（客户本人办理无需此项）；4. 用电设备清单；5. 非业主报装的，需提供电费担保资料；6. 办理银行划扣电费的客户需提交的相关缴费资料（增容用电无需提供）7. 供电监管机构明文要求提供的其它资料。 <p>注意：上述资料需提供原件，以及经客户核实与原件相符并由客户签名的 A4 复印件 1 份。</p>
-------------	--

(三) 高压减容所需资料:

高压减容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客户身份证明资料;2. 经办人身份证明资料、授权委托书; (客户本人办理无需此项)3. 用电地址物业权属证明资料 (原用电地址不详细的需提供该项资料);4. 减容后用电设备清单;5. 非业主报装的, 需提供电费担保资料;6. 减容协议 (专变客户办理时须提供此项, 为加快业务办理速度, 可在业务受理时提供给客户审阅, 待接火送电前再行签订);7. 供电监管机构明文要求提供的其它资料。 <p>注意: 上述资料需提供原件, 以及经客户核实与原件相符并由客户签名的 A4 复印件 1 份。</p>
------	--

二、临时用电业务所需资料

临时用电业务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客户身份证明资料;2. 用电地址物业权属证明资料, 同时至少应提供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证》、《集体建设用地使用证》或市国土资源局同意先行用地的证明之一的证照。(1) 私人自建房: 提供用电地址产权权属证明资料, 当地规划建设部门出具的合法用地证明;(2) 基建施工项目: 土地开发证明、规划开发证明或用地批准等;(3) 市政建设: 工程中标通知书、施工合同或政府有关证明。3. 经办人身份证明资料、授权委托书 (客户本人办理无需此项);4. 用电设备清单;5. 办理银行划扣电费的客户需提交的相关缴费资料;6. 临时用电协议 (为加快业务办理速度, 可在业务受理时提供给客户审阅, 待接火送电前再行签订)7. 供电监管机构明文要求提供的其它资料。 <p>注意: 上述资料需提供原件, 以及经客户核实与原件相符并由客户签名的 A4 复印件 1 份。</p>
--------	---